桃園市桃園區青溪國民小學「學生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」

本同意書說明桃園市桃園區青溪國民小學（以下簡稱本校）將如何處理本表單所蒐集到的個人資料。當您勾選「我同意」並簽署本同意書時，表示您已閱讀、瞭解並同意接受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。若您未滿二十歲，應於您的法定代理人閱讀、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後，方得使用本服務，但若您已接受本服務，視為您已取得法定代理人之同意，並遵守以下所有規範。

一、基本資料之蒐集、基本資料之蒐集、更新及保管

1. 本校將在中華民國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與相關法令之規範下合理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
2. 請於申請時提供您本人正確、最新之完整個人資料。

3. 本校因執行業務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包括姓名、連絡方式(電話、傳真、email)等。

4. 若您的個人資料有任何異動，請主動向本校申請更正，使其保持正確、最新及完整。

5. 若您提供錯誤、不實、過時、不完整或具誤導性的資料，您將損失相關權益。

6. 您可依中華民國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，就您的個人資料行使以下權利：

(1)請求查詢或閱覽。

(2)製給複製本。

(3)請求補充或更正。

(4)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及利用。

(5)請求刪除。

但因本校執行職務或業務所必須者，本校得拒絕之。若您欲執行上述權利時，請聯繫資訊組長，電話：03-3347883#211、電子郵件信箱：mis@mail.csps.tyc.edu.tw。但若因您行使上述權利，而導致權益受損時，本校將不負相關賠償責任。

二、蒐集個人資料之目的

1. 本校為執行行政與教學上相關業務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。

2. 當您的個人資料使用方式與當初本校蒐集的目的不同時，我們會在使用前先徵求您的書面同意，您可以拒絕向本校提供個人資料，但您可能因此喪失您的權益。

三、基本資料之保密

您的個人資料受到中華民國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之保護及規範。本校如違反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規定或因天災、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所致者，致您的個人資料被竊取、洩漏、竄改、遭其他侵害者，本校將於查明後以口頭、電話、信函、電子郵件或網站公告等方法，擇適當方式通知您。

四、同意書之效力

1. 當您勾選「我同意」並簽署本同意書時，即表示您已閱讀、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之所內容，您如違反下列條款時，本校得隨時終止對您所提供之所有權益或服務。

2. 本校保留隨時修改本同意書規範之權利，本校將於修改規範時，於本校網頁(站)公告修改之事實，不另作個別通知。如果您不同意修改的內容，請勿繼續接受本服務。否則將視為您已同意並接受本同意書該等增訂或修改內容之拘束。

3.您自本同意書取得的任何建議或資訊，無論是書面或口頭形式，除非本同意書條款有明確規定，均不構成本同意條款以外之任何保證。

五、準據法

本同意書之解釋與適用，以及本同意書有關之爭議，均應依照中華民國法律予以處理。

□我已閱讀並接受上述同意書內容。

學生姓名：

法定代理人簽名(請親簽) 年 月 日